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A股）

§1 重要提示

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2010年10月28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本行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1.3 本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行法定代表人姜建清、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杨凯生及财会机构负责人沈如军声明并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信息

A股：	
股票简称	工商银行
股票代码	601398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	
股票简称	工商银行
股份代号	1398
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姓名	谷澍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邮政编码：100140）
电话	86-10-66108608
传真	86-10-66106139
电子信箱	ir@icbc.com.cn

2.2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2.1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额	13,417,887	11,785,053	13.86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571,512	5,728,626	14.71
贷款减值准备	159,158	145,452	9.42
证券投资净额	3,750,638	3,599,173	4.21
负债总额	12,658,382	11,106,119	13.98
客户存款	11,282,590	9,771,277	15.4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93,172	931,010	(4.06)
拆入资金	116,266	70,624	64.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753,832	673,893	11.86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2.26	2.02	11.88
	2010年1至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856		83.4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	1.88		84.31
	2010年7至9月	2010年1至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净利润	42,830	127,795	26.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613	127,216	26.8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3	0.38	3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3	0.38	30.00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3	0.38	3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5	17.77	增加0.5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2	17.71	增加0.52个百分点

注：（1）“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是指2010年7至9月期间相关财务指标与2009年7至9月期间相关财务指标的比较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0年1至9月
营业外收入	1,086
营业外支出	(635)
股权投资处置损益	52
所得税影响	(165)
合计	43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

2.2.2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2010年9月30日止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2.3 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1,303,381户。其中H股股东161,185户，A股股东1,142,196户。

本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303,381（2010年9月30日的A+H在册股东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2010年9月30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A股	35.4	118,316,816,139	0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	A股	35.3	118,006,174,032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20.5	68,500,793,031	0	未知
高盛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3.9	13,180,811,324	0	无
美国运通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0.2	638,061,117	0	无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其他内资	A股	0.1	480,769,000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内资	A股	0.1	431,914,092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内资	A股	0.1	389,822,428	0	无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内资	A股	0.1	230,205,612	0	无
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内资	A股	0.1	196,918,659	0	无

注：（1）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2009年10月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了本行股份，截至2010年10月8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情请见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2）高盛集团于2010年9月底对本行部分股票进行交易，此笔交易于9月30日尚未完成。高盛集团于2010年10月5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就该交易提交相关披露权益表格，详情请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3 季度经营简要分析

（除特别说明外，本部分财务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实现净利润1,277.95亿元，同比增长27.24%。利息净收入2,216.63亿元，同比增长24.36%，主要原因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及净利息收益率继续小幅回升。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545.63亿元，同比增长32.8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2.16亿元，同比增长27.33%。成本收入比28.39%。

报告期末，总资产134,178.8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328.34亿元，增长13.86%。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65,715.1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428.86亿元，增长14.71%。从结构上看，公司类贷款45,470.45亿元，个人贷款15,500.95亿元，票据贴现1,342.15亿元，境外贷款及其他3,401.57亿元。贷存款比例为59.15%。

总负债126,583.8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522.63亿元，增长13.98%。客户存款112,825.9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113.13亿元，增长15.47%。从结构上看，定期存款54,172.28亿元，活期存款56,893.55亿元，其他1,760.07亿元。

股东权益合计7,595.0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05.71亿元，增长11.87%。

按照贷款质量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为757.3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27.36亿元；不良贷款率为1.15%，比上年末下降0.39个百分点；按备覆盖率为210.16%，比上年末提高45.75个百分点。

核心资本充足率9.33%，资本充足率11.57%，均满足监管要求。资本充足率比2010年6月末提高0.23个百分点，主要是本行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了本行的附属资本。

§4 重要事项

4.1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66,208	1,693,048	33.85	缴存央行法定存款准备金增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7,984	157,395	32.14	境外机构担任新股发行的收款银行，导致存放同业增加
贵金属	6,711	2,699	148.65	品牌金、品牌银业务库存量以及黄金租赁业务增长
衍生金融资产	10,254	5,758	78.08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79,470	1,496,738	52.30	持有至到期类票增加
应收款项类投资	498,529	1,132,379	(55.98)	应收财政部款项偿还兑付完毕，部分不可转让央行专项票据到期收回
其他资产	152,239	108,781	39.95	其他应收款增加
拆入资金	116,266	70,624	64.63	境外机构拆入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40	15,831	(47.3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结构性存款减少
衍生金融负债	10,416	7,773	34.00	衍生金融工具估值增加
卖出回购款项	2,999	36,060	(91.68)	债券质押拆入减少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8,406	1,472	471.06	境外机构发行存款证及应付票据增加
未分配利润	188,252	117,931	59.63	当期利润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8)	(1,919)	(74.57)	汇率变动导致联营企业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回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至9月	2009年1至9月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4,563	41,061	32.88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业务、银行卡、银行类理财、资产托管业务的增长
投资收益	2,245	8,426	(73.36)	债券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178	(95)	(287.37)	交易类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445	(1,027)	(143.33)	汇率变动影响以及与自营外汇业务相关的收入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404)	20	(2120.00)	套期性衍生工具损失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214)	(318)	(32.7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应付债券利息减少
所得税费用	(38,529)	(28,440)	35.47	当期利润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4.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4.2.1 收购泰国ACL银行股权

2009年11月27日，本行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实施对泰国ACL银行（“ACL银行”）的自愿要约收购，并进行可能的退市要约。本行在取得所有必要的批准后，已对ACL银行发起自愿要约收购，并于2010年4月21日完成自愿要约收购项下的交易，最终购得1,546,286,553股ACL银行普通股及282,048股ACL银行优先股（总数相当于ACL银行约97.24%的全部已发行股份）。本行已随后启动与ACL银行退市相关的报批与执行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有关退市的报批与执行程序仍在进行中。

4.2.2 私有化工银亚洲

2010年7月28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私有化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的议案》。本行拟以协议安排方式私有化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工银亚洲”）。根据协议安排，工银亚洲每股计划股份的注销代价为港币29.45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工银亚洲已发行股份数为1,352,061,533股，其中本行持有984,364,740股，占其总股份约72.81%；除本行以外的股东持有367,696,793股，占总股份约27.19%。本行私有化工银亚洲应付的现金代价总额约为港币10,828.67百万元。2010年10月8日，本行与工银亚洲共同发出了协议安排文件。本行私有化工银亚洲事项尚需获得工银亚洲股东大会、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中国大陆及香港相关监管机构、香港高等法院的批准。

4.2.3 募集资金事项

2010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55号文核准，本行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50亿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48.70亿元。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监会”）批准，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行附属资本；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后将已转股金额全部补充核心资本。

本行于2010年7月28日召开的董事会和2010年9月21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和H股配股方案的议案》，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拟不超过人民币450亿元，最终募集资金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按照实际发行时的配股价格和配股数量确定。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补充本行的资本金。本行申请A股和H股配股的发行方案已于2010年9月29日获中国银监会批复。有关本行A股和H股配股发行的审批和实施进展情况，详见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行于2010年9月10日至14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次级债券人民币220亿元。本次次级债券是在已批准额度内循环发行，用于替换2005年发行的次级债券赎回部分。本次次级债券募集的资金已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部门的批准，补充本行的附属资本。

4.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均已承诺按其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以现金全额认购本行2010年7月28日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配股方案中的可配股票。该配股方案已于2010年9月21日经本行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10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该认购承诺需待相关有权机构核准后方可履行。

除上述以外，截至2010年9月30日，股东所作承诺均得到履行。

4.4 本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4.5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 附录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5.1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载于本报告附录

§6 发布季度报告

本报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www.sse.com.cn）及本行网址（www.icbc.com.cn，www.icbc-ltd.com）。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季度报告同时刊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网页（www.hkexnews.hk）及本行网址（www.icbc.com.cn，www.icbc-ltd.com）。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10月28日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0-48号
证券代码：113002　证券简称：工行转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董事会会议于2010年10月28日在北京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6名，实际出席16名。其中，梁锦松董事通过电话方式出席会议；杨凯生副董事长委托姜建清董事长、王丽丽董事委托李晓鹏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姜建清董事长主持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人股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1票。

三、关于聘任胡浩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谷澍先生由于工作变动，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职务，该辞任自2010年10月28日起生效。谷澍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就其辞任亦无任何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会议决定聘任胡浩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同时兼任本行公司秘书和授权代表。胡浩先生作为本行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尚需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监会）核准。关于委任胡浩先生为本行公司秘书的事宜，本行已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并已经获得一项为期三年的豁免，豁免本行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8.17条及19A.16条的全部规定。胡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

本行独立董事对该项聘任无异议。

谷澍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本行公司治理、董事会运作、战略并购、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做出了突出的贡献。亦多次被监管部门和有关机构评为优秀董事会秘书。本行对谷澍先生在任期间对本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关于聘任林晓轩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16票，同意1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定聘任林晓轩先生为本行首席信息官，其任职资格尚需经中国银监会核准。林晓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本行独立董事对该项聘任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附件：

一、胡浩先生简历

二、林晓轩先生简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胡浩先生简历

胡浩，男，中国国籍，1962年6月出生。

胡浩先生自2008年7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总经理。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工商信贷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并曾任华商银行总裁、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副局长。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董事、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胡浩先生将适时辞去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及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职位。

胡浩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经济学院，取得学士学位，后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经济学博士学位。胡浩先生具有高级经济师的专业技术资格。

附件二：

林晓轩先生简历

林晓轩，男，中国国籍，1965年2月出生。

林晓轩先生自2001年7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09年7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业务总监兼信息科技部总经理。1989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分行技术保障处处长兼软件开发与运行中心主任、总行技术保障部副总经理、信息科技部总经理，期间曾兼任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总经理。目前兼任中国金融电脑杂志社社长。

林晓轩先生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取得工学硕士学位。林晓轩先生具有研究员的专业技术资格。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0-49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股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2010年10月28日董事会批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拟购买安盛中国（英文名AXA CHINA）所持有的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简称合资公司）的部分股权以及中国五矿集团公司（简称中国五矿）所持有的合资公司的部分股权。根据协议，本行以人民币12亿元获得合资公司60%的股权，成为控股股东。安盛中国将持有合资公司27.5%的股权，中国五矿将持有合资公司12.5%的股权。本次交易的完成尚需获得有权监管机构的所有必要的批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各方股东将与合资公司进行战略合作，以促进合资公司在中国的业务发展。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99　证券简称：赣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0-27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董事长姚迪明先生，董事、总经理张惠良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邓勇超先生，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王碧辉先生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6,700,523,276.65	6,393,301,095.84	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60,272,781.01	1,489,799,599.98	-1.98%
股本（股）	646,677,760.00	548,032,000.00	1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6	2.72	-16.91%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45,232,062.03	-4.68%	1,443,721,841.84	-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71,893.93	-182.38%	-18,566,178.97	-12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0,777,843.26	-81.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1	-8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182.30%	-0.0287	-126.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23	-182.30%	-0.0287	-126.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	-4.13%	-1.26%	-6.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4.22%	-1.26%	-5.87%

说明：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报告期派发2009年度股票股利，按派发后股本总额重新计算上年同期每股收益。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825.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4,996.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424.01	
合计	4,253.23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8,79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11,906,261	人民币普通股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进取-019L-FT001深	4,134,319	人民币普通股
肖高利	1,520,518	人民币普通股
吴向觉	1,118,758	人民币普通股
周晓春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徐海味	9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彭林先	891,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820,307	人民币普通股
谢雅珍	807,532	人民币普通股
王旭升	800,06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增加80.62%，主要是报告期收到售电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减少71.06%，主要是报告期内借款承兑汇票背书所致。
应收账款减少33.49%，主要是报告期末应收电费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增加93.07%，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燃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增加220.50%，主要是应收材料等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增加193.06%，主要是报告期内库存燃煤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195.53%，主要是报告期内技术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增加66.63%，主要是报告期内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减少84.27%，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付款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118.56%，主要是报告期内持有基金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减少100%，主要是上年同期的所得税费用为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应纳税所得额抵减未弥补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本期没有此项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126.99%，主要是占公司机组容量较大比重的火电机组设备利用小时不足，营业收入减少，以及燃料成本上涨，致使业绩大幅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81.05%，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燃料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53.24%，主要是报告期内投资中电投江西核电有限公司。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189.25%，主要是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所属丰城二期发电厂（以下简称丰电二期）进入商业运行期后，燃煤采购一直委托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采购。经公司2010年4月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0年4月29日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丰电二期与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10年燃煤采购合同》，预计2010年燃煤采购总金额为143,070—168,170元。截至报告期末，丰电二期实际发生燃煤采购金额为128123.71万元，完成全年预计数的76%。2010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10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的议案》，同意由本公司托管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江投集团）所持的江西省投资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托管期限至2010年10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至此，公司关于燃煤采购的关联交易相应消除。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江投集团与丰电二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住房城市建设支行2007年4月24日签订的《人民币贷金委托贷款合同》尚在有效期内，江投集团继续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住房城市建设支行按该《人民币贷金委托贷款合同》向丰电二期提供贷款。该贷款期末余额为1.75亿元。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2006年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江投集团及公司原第二大股东—江西省电力公司共同承诺：①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60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60个月的禁售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24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②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议赣能股份董事会制定针对赣能股份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赣能股份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员工的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长期激励计划。江投集团特别承诺：禁售期满后的12个月内，控股股东若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只能以不低于股改方案披露公告前一日30日收盘均价150%（约2006年2月17日30天收盘均价2.95元计，为4.43元）的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赣能股份股票。2006年，江投集团协议受让江西省电力公司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承诺将全面履行后者在股权分置改革时的各项承诺。	江投集团已按承诺将所持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了锁定，自股改实施完毕获得流通权之日至本报告期末，未上市交易或转让任何股份。公司的长期激励计划尚在研究中。江投集团所持公司365,943,488股份将于2011年3月31日后分三年逐步进入解禁期，2009年无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2008年，公司与控股股东—江投集团之间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为有效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江投集团作出了以下承诺：①关于丰电二期盈利预测的承诺：根据丰电二期编制的《盈利预测报告》，预计丰电二期2008年度可实现的净利润为6,803.00万元。该《盈利预测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永中和审字（2007）第222号》审核报告。为保护赣能股份的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如丰电二期200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足前述预测数，江投集团将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其差额。②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江投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与赣能股份存在同业竞争的电力企业有：丰电二期、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述同业竞争未能完全消除。为保护赣能股份全体股东的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在未来合适的时机，在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情况下，优先将所持丰电一期和东津发电的股权转让给赣能股份；萍乡电厂进入江投集团后，将尽快把萍乡电厂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以消除萍乡电厂与赣能股份之间的潜在同业竞争。③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及关于未来彻底解决赣能股份燃煤采购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赣能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深交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赣能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江投集团的其他控股子公司。④关于保证丰电二期人员独立性的承诺：鉴于丰电二期是在江投集团控股子公司丰电一期扩建基础上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丰电一期的部分人员参与了丰电二期建设并继续在丰电二期工作，但劳动关系依然保留在丰电一期。为保证赣能股份的规范运作，江投集团承诺于2008年6月底前将上述人员的劳动关系及社会保险关系等转入丰电二期。⑤关于丰电二期无偿使用丰电一期部分划拨用地的承诺：鉴于丰电二期原系丰电一期的扩建项目，丰电一期无偿提供446亩国有划拨土地用于丰电二期部分配套设施建设，为保护赣能股份的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如日后丰电一期向丰电二期收取该等土地之使用费，将由江投集团向丰电一期全额支付该等费用。⑥关于处理丰电二期账面暂估值与实际决算值可能出现差额的承诺：鉴于丰电二期工程尚未全面决算，本次评估、审计均以账面暂估值为依据，为保护赣能股份的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如未来丰电二期固定资产实际决算值超出账面暂估值，则该超出部分由江投集团按重组前所持股权比例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⑦关于丰电二期国有土地使用证的承诺：丰电二期为国家重点能源工程项目，项目征地面积88.4971公顷，目前正在办理国有划拨土地使用证申请手续，相关土地报批材料已通过江西省国土资源厅审核并转报国土资源部。江投集团保证丰电二期取得上述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证不存在法律障碍，并承诺在2008年底前取得上述国有划拨土地使用证。同时为保证赣能股份利益，江投集团承诺如丰电二期未能取得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证，并由此导致相关房屋权证无法取得，或因该等土地的使用存在违法违规而受到有权机关的处罚而使赣能股份遭受损失，江投集团将全额赔付赣能股份所遭受的损失。	江投集团已按承诺将所持该部分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了锁定。2009年分红派息实施完毕后，该部分股份增加为11,906,261股。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江西省投资集团公司	2007年，江投集团自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10,090,052股，江投集团承诺该部分股票将锁定至2013年3月31日。	江投集团已按承诺将所持该部分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了锁定。2009年分红派息实施完毕后，该部分股份增加为11,906,261股。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末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	占期末证券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
1	基金	10026	富国天合	5,860,282.31	5,002,375	4,756,258.13	64.92%	-88,542.04
2	基金	519694	交银蓝筹	3,091,285.82	3,091,286	2,570,404.17	35.08%	-296,454.3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0.00	-	0.00	0.00%	0.00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0.00
合计				8,951,568.13	-	7,326,662.30	100%	-384,996.34

证券投资情况说明

经公司二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投资开放式基金，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富国天合及交银蓝筹基金，合计期末账面值为732.66万元，报告期收益为-38.50万元。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除公司中期报告已披露的接待情况外，公司7-9月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28日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姓名	郝伟哲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刘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刘波

公司负责人郝伟哲、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波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682,593,540.65	10,007,163,857.07	1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元）	6,214,165,780.80	5,980,529,086.04	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0	4.82	3.73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0,559,614.87		-25.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99		-25.00
	报告期（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673,248.69	833,246,727.23	2.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63	0.6709	2.41
扣除非